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郑州三晖互感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晖互感器”）自2022年1月1日至今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各类政府补助资金共计2,634,907.80元，已累计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3.51%，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获得补助主体	提供补助主体	补助原因或项目	收款日期	补助形式	补助金额（元）	补助依据	是否已实际收到相关款项或资产	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1	三晖互感器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022.01	现金	3,565.92	财行[2019]11号	是	是	否
2	三晖互感器	郑州市科技局	研发补助	2022.05	现金	226,500.00		是	是	否
3	三晖互感器	郑州市科技局	研发补助配套资金	2022.05	现金	77,000.00		是	是	否
4	公司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022.01	现金	21,241.88	财行[2019]11号	是	是	否
5	公司	郑州市财政局	重大科技专项经费	2022.05	现金	500,000.00	郑财预(2021)214号	是	是	否
6	公司	郑州市科技局	研发补助	2022.05	现金	266,600.00		是	是	否
7	公司	郑州市财政局	科技型企业研发补助专项资金	2022.06	现金	154,000.00	郑财预(2021)119号	是	是	否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的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使用；

2、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等有关的规定，公司拟将上述政府补助中计入其他收益 2,634,907.80 元，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转入当期损益。

3、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的具体的会计处理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 日